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T GROUP LIMITED**  
**築友智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6)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99%股權的  
須予披露交易**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民築友投資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中民築友投資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目標股權(佔目標公司99%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11,177,000元(相當於約123,661,906港元)。

完成後，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本公司將保留目標公司1%之間接股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之規定。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民築友投資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中民築友投資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目標股權(佔目標公司99%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11,177,000元(相當於約123,661,906港元)。

## 買賣協議

買賣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日期：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
- 訂約方：(1) 中民築友投資(作為賣方)
- (2) 買方(作為買方)

## 將出售之資產

根據買賣協議，中民築友投資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目標股權(佔目標公司99%股權)。

## 代價

出售事項之代價應為人民幣111,177,000(相當於約123,661,906港元)，款項應由買方按下列方式向中民築友投資支付：

- (1) 買方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前透過銀行轉賬向中民築友投資支付人民幣60,000,000元；
- (2) 買方須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前透過銀行轉賬向中民築友投資支付人民幣49,484,000元；及
- (3) 買方須按訂約方單獨協定的有關時間及方式向中民築友投資支付人民幣1,693,000元。

代價乃由中民築友投資與買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其中已考慮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之資產淨值估值人民幣112,360,000元以及目標公司尚未償還借貸及應收賬項金額。

## 完成

於完成日期，中民築友投資應向買方轉讓目標股權，並完成在中國機關股東變動的相關登記程序。

## 有關目標公司之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自其成立以來，其並未開展任何重大業務且除投得收購該地塊之土地使用權外並無任何重大資產，亦並無錄得任何收益。

自其成立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止期間目標公司的未經審核除稅前及除稅後淨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665元及人民幣665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目標公司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9,999,000元。根據由獨立估值師發出之估值報告，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的資產淨值估值為人民幣112,360,000元。

該地塊位於中國河南省周口市太清路北側、匯豐路南側與規劃路西側交叉口，總面積約為167,651平方米，該地塊作住宅及工業用途。

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透過公開拍賣及招標流程以人民幣603,550,000元之代價投得收購該地塊之土地使用權，且目標公司須於完成後結付代價。

##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 本公司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預製裝配式建築業務及物業投資。

### 中民築友投資

中民築友投資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建築產業化。

### 買方

買方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河南濟源鋼鐵(集團)有限公司間接全資擁有，買方主要從事物業開發。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獨立第三方。

## 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本公告日期，中民築友投資擁有目標公司全部股權。完成後，買方將擁有目標公司99%之股權，而中民築友投資將擁有目標公司1%之股權；因此，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且其財務業績將不再綜合計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預期本公司將於出售事項後，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01,277,000元，金額乃參考代價及目標公司之資產淨值計算。本公司將因出售事項而錄得之實際收益須經審核後方可作實，並將根據目標公司於出售完成日期之資產淨值及本公司就出售事項產生之相關開支計算，故可能有別於上文列載之金額。

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本公司之一般公司用途。

### **訂立買賣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如上文所述，目標公司並未開展任何重大業務且除投得收購該地塊之土地使用權外並無任何重大資產。出售事項可為本集團貢獻約人民幣101,277,000元之收益。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可透過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投資於本集團現有項目而更妥善運用其資源，從而可向其股東提供更佳回報。

經考慮出售事項之裨益及出售事項之條款後，董事會認為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條款乃按公平原則磋商並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在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且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概無董事於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已就批准買賣協議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放棄投票。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之規定。

##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築友智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出售事項完成
「完成日期」	指	簽訂買賣協議起三個營業日之內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代價」	指	人民幣111,177,000元，即買賣協議項下目標股權之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中民築友投資根據買賣協議擬出售予買方目標股權之事項
「中民築友投資」	指	中民築友科技投資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該地塊」	指	位於中國河南省周口市太清路北側、匯豐路南側與規劃路西側交叉口的地塊編號為ZK2019-35的國有建設用地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河南濟鋼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買賣協議」	指	中民築友投資與買方就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訂立的之買賣協議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周口建恆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中民築友投資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目標股權」	指	目標公司99%股權

僅作說明用途，本公告內任何以人民幣計值之金額已按照1港元兌人民幣0.89904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有關換算不應詮釋為表示相關金額已經、應可或可或完全按任何指定匯率予以兌換。

承董事會命  
**築友智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胡葆森**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胡葆森先生(主席)、郭衛強先生及楊宏偉先生為執行董事；李樺女士及王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姜洪慶先生、李志明先生及馬立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